#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4年12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系统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4年12月17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枫溪镇如意路工业区 C2-2 号楼四楼会议室
-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五)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 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片口	West of the	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技	<b>设票议案</b>	
1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	√
2.01	本次交易概述	<b>√</b>
2.02	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	√
2.03	重大资产置换-置换资产	√
2.04	重大资产置换-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
2.05	重大资产置换-过渡期损益安排	√
2.06	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安排	√
2.07	重大资产置换-人员安置	√
2.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
2.0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	√
2.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对象和发行数量	√
2.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市地点	√
2.1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
2.1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2.1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	√
2.17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b>√</b>
2.18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b>√</b>
2.19	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
2.20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发行股份数量	√
2.21	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checkmark$

2.22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
2.23	募集配套资金-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关系	√
2.24	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5	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地点	√
2.26	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补偿协议》的 议案	√
7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8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
1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 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2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 一条规定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相关标准的议案	√
14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坤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 出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
18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报告的议案	√
19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 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2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2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 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22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证券服务机构的议案	√
23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 2025 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 1-22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1-22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 sseinfo. 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 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 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68 松发股份 2024/12/10
---------------------------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 2024年12月17日9:00-11:00;

信函/传真/电话登记时间: 2024 年 12 月 13 日 9:00-12:00、14:00-17:00 (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

- 2、登记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枫溪镇如意路工业区 C2-2 号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 3、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 (1) 自然人股东: 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
-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持股凭证:
-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注: 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4、参会时间: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 六、 其他事项

-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2、联系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枫溪镇如意路工业区 C2-2 号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21000
- 3、会议联系人:李静、吴佳云
- 4、电话/传真: 0768-2922603
- 5、邮箱: sfzqb@songfa.com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

#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单位	(或本人)	出席 2024 年	12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	2024 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例	<b>步表</b> 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1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规定的议案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2.00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逐项表			
	决)			
2.01	本次交易概述			
2.02	重大资产置换-交易对方			
2.03	重大资产置换-置换资产			
2.04	重大资产置换-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2.05	重大资产置换-过渡期损益安排			
2.06	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安排			
2.07	重大资产置换-人员安置			
2.0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2.0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			
2.1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对象和发行数量			
2. 1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市地点			
2. 1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2. 1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 1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 16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渡期损益安排			
2. 17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l .	1 1	1
2. 18	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 19	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及发行价			
2.13	格			
2. 20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发行股份			
2. 20	数量			
2.21	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2. 22	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0.00	募集配套资金-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			
2. 23	买资产的关系			
2. 24	募集配套资金-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 25	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地点			
2. 26	本次交易的决议有效期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3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重大			
4	资产置换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_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			
5	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C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业绩			
6	补偿协议》的议案			
7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			
7	市的议案			
8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			
9	一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			
	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			
10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			
11	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			
12	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相关标准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			
14	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			
15	情况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			
16	关事宜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坤投资及其一致			
17	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18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报			
	/// // // // // // 三四月八十月 // 月日秋	]	<u> </u>	

	告的议案		
19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2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 性说明的议案		
2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摊薄即期回 报影响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2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证券服务机构的议案		
23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 2025 年度财务资助额度的 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 决。